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2021-77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沈阳市大东区东望街 39 号，华晨集团 11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497,6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41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符合《公司法》及《金杯汽车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刘同富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董事杜宝臣、姚恩波、吴粒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丛林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3,437,588	99.9513	60,100	0.0487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和委托出席会议的股东 15 人，持股总额为 123,497,68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42%。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童、边乌兰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6 日